

#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关于撤回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告知书

(中建市告〔2025〕第 01-011 号)

企业名称：广东章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5281MABR185K47

住所：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15 号六楼 651 卡

我局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印发了《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建筑业企业资质核查工作的通知》，决定对你公司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。经核查，你单位不符合相应资质标准要求。2025 年 8 月 13 日，我局对你公司下达《整改通知书》（中建市整〔2025〕第 03-021 号），要求你公司限期进行整改，整改截止时限为 2025 年 11 月 15 日。整改期满，你公司仍未整改到位。你公司不满足《建筑企业资质标准》中“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、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、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”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。

你公司违反了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根据《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我局拟对你公司作出撤回“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

二级、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、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”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理决定。

你公司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5 日内提出陈述、申辩意见；逾期未陈述、申辩的，视为放弃陈述、申辩权利。

联系人： 市场科

联系电话： 0760-88337555

单位地址： 中山市东区街道中山四路 1 号

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 年 12 月 2 日

注：本告知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当事人，一份由执法机关存档。

广东章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曾宪淋 15913330196

石岐街道海景路 15 号六楼 651 卡

